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4年7月23日证监许可[2014]733号文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变化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某一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8月1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6月30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法定代表人：杨小勇

设立日期：2005年11月16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7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周慧

联系电话：021-20376789

股权结构：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信托”）持有51%的股权，HSBC Global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

杨小勇先生，董事长，硕士学历。曾任山西省委组织部正处级干部、山西省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山西省国信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山西光信实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山西省国信投资（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山西信托副董事长。现任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行长（正职待遇）。

郭晋普先生，董事，硕士学历。曾任山西省信托投资公司房地产开发部、投资实业总部副总经理，太原万丰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国际贸易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山西信托董事长。现任山西省国信投资（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柴宏杰先生，董事，本科学历。曾任长治银监分局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大同分行行长，山西省国信投资（集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党委办公室主任、中合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现任山西省国信投资（集团）公司投资总监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Mr. Sridhar Chandrasekharan, 董事。曾任汇丰银行董事总经理、结构化信贷全球市场主管、汇丰环球投资管理全球销售主管。现任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首席执行官。

Mr. Pedro Augusto Botelho Bastos, 董事。曾任汇丰环球投资管理（巴西）行政总裁、汇丰环球投资管理（拉丁美洲）首席投资官、行政总裁。现任汇丰环球投资管理亚太行政总裁。

王栋先生，董事。中国注册会计师（CPA）和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培训生、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亚太企业拓展经理，其后参与筹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成立至今历任财务总监、特别项目部总监、国际业务与战略伙伴部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常修泽先生，独立董事。曾任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教授、副所长、国家计委经济研究所常务副所长、教授和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国家发改委经济研究所教授和博士研究生导师。

Mr. Alan Howard SMITH, 独立董事，本科学历。曾任怡富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总经理和董事长、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副董事长、金威啤酒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香港癌症基金会、East Champ 公司、利星行有限公司、会德丰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焦杨先生，监事，硕士学历。曾任山西信托副总经理兼资金管理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山西省国信投资（集团）公司风控总监兼审计风控部总经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黄碧娟女士，监事，本科学历。曾任汇丰集团银团贷款经理、资本市场部高级经理、大中华地区债务发行部主管、环球银行部香港区常务总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副行政总裁、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行长兼行政总裁。现任汇丰集团总经理、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大中华区行政总裁，同时担任汇丰中国董事会执行董事。

曹菁女士，监事，硕士学历。曾任中宏保险有限公司招聘经理、永乐中国培

训部经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事经理，现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侯玉琦先生，监事，硕士学历。曾任山西信托及山西省国信投资（集团）公司担任交易员及投资经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现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基金经理。

3. 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王栋先生，总经理，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CPA)和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汇丰环球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培训生、汇丰环球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亚太企业拓展经理，其后参与筹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成立至今历任财务总监、特别项目部总监、国际业务与战略伙伴部总监、总经理助理。

闫太平先生，副总经理，本科学历。曾任匈牙利金鸥国际贸易公司董事、山西信托副处长、国际金融部经理。

李毅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历。曾任中国国际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客户经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副处长。

王立荣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历。曾任山西信托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证券投资部副总经理、创新业务部总监；上海万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督察长。

赵琳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历。曾任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注册部副总监；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监；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运营部总监；现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

张毅杰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历。曾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东业务发展经理、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负责人、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直销业务部总监。

古韵女士，督察长，硕士学历。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总部副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监、监察稽核部总监、董事会秘书和总经理助理。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曹庆先生，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硕士，曾任中关村证券公司财务顾问部项目经理、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法国巴黎银行证券上海代表处研究员。

2007 年加入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投资部研究副总监、研究部总监。现任本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投资部总监。

郑屹先生，曾任广发证券有限公司研究员、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09 年加入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3 年 4 月起担任汇丰晋信 2016 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3 年 12 月起担任汇丰晋信 2026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 投资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和职务

王栋，总经理；曹庆，投资部总监兼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王品，投资部副总监兼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郑宇尘，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管理人也可以根据需要增加或更换相关人员。

6.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理财中心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17 楼

电话：021-20376957

传真：021-20376989

联系人：王晶晶

网址：www.hsbcjt.cn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20376888

汇丰晋信基金电子交易平台

网址：<https://etrading.hsbcjt.cn/>

联系人：王晶晶

电话：021-20376957

(2) 代销机构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 58781234

传真：(021) 58408842

联系人：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2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22 层

法定代表人：黄碧娟

公司网站：www.hsbc.com.cn

客服电话：卓越理财客户 800-820-8828（限中国内地固话）

(+86)-(21)-3888 8828（适用于境外或移动电话）

运筹理财客户 800-820-8878（限中国内地固话）

(+86)-(21)-3888 8878（适用于境外或移动电话）

非汇丰个人客户 800-830-2880（限中国内地固话）

(+86)-(21)-3888 3015（适用于境外或移动电话）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9 号平安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网址：<http://bank.pingan.com/>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15-20 楼、22-27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8 号中融碧玉蓝天大厦 15 层

法定代表人：胡平西

联系人：吴海平

电话：021-38576666

传真：021-50105124

客服电话：021-962999

公司网址：<http://www.srcb.com>

■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联络人：王宏

电话：022-58316666

传真：022-58316569

客服电话：400-888-8811

公司网址：www.cbhb.com.cn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ec.com

■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联系人：张治国

联系电话：0351-8686703

传真：0351—8686619

客服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28层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洪家新

联系人：陈敏

公司网站：www.cfsc.com.cn

客服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客服电话：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电话

网址：www.htsec.com

■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6、16、17楼

法定代表人：雷波

联系人：金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683893

传真：010-84865560

客服电话：010-84588888

网址：www.cs.ecitic.com

■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基金业务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sd.com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注册资本：15.1 亿元人民币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00100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陈剑虹
联系电话：0755-82558305
网址：www.essence.com.cn

■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恒生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嫵旻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4008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权唐
网址：<http://www.csc108.com>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69400
客服电话：400-8888-666

联系人：芮敏祺

网址：www.gtja.com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116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网址：www.newone.com.cn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电话：95525、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联系人：杨盛芳

电话：0591—87613888

传真：0591-8754605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 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樊昊

电话：025-84457777

传真：025-84579763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3066

传真：0755-82133302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 61618888

传真：(021) 63604199

联系人：汤嘉惠、虞谷云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联系人：杨涵宇 陈曦

客服电话：400 910 1166

公司网址：www.cicc.com.cn

■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613 号 6 幢 551 室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朱钰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公司网站：www.q1zq.com.cn

客服电话：95538

■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客服电话：400-800-8899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17楼

法定代表人：杨小勇

联系人：赵琳

联系电话：021-20376892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源泰律师事务所

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层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刘佳

经办律师：廖海 刘佳

(五)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企业天地2号楼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 8888

传真电话：021-2323 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薛竞、赵钰

联系人：赵钰

四、基金的名称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新动力主题的优质上市公司，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中长期资本利得，实现基金净值增长持续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可转换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其他基金份额以及国家证券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50%-95%,其中投资于新动力主题的股票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0-3%;现金、债券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5%(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本基金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可参与创业板上市证券的投资。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A) 投资理念：

以深化改革和产业升级两大投资方向，把握投资机遇、注重经济体制改革、自中而下精选行业。具体来说，包括以下三方面内容：

(1) 以深化改革和产业升级两大投资方向，把握投资机遇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50%-95%，其中投资于新动力主题的股票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所指的新动力主题包含受益于深化改革的行业与产业升级的行业两大投资主线。

(2) 注重经济体制改革

十八届三中全会指出，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本基金认为，在中国经济持续发展而进行的结构性转型中，贯彻深化改革和产业升级的战略性策略已经成为国家发展经济的核心目标，新动力主题产业将逐渐成为中国未来经济增长的新引擎，而受益于此领域的上市公司也会因此爆发出持续较高的投资价值。

(3) 自中而下精选行业

通过“主题投资”来选择行业，深入分析以深化改革和产业升级为代表的内外部环境条件对其发展的影响，并结合股票基本面指标分析，将能够受惠的相关产业和上市公司纳入投资范围，发掘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公司，获取资本的长期增值。

(B)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根据精选的各类证券的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度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现金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1) 新动力主题的界定

本基金在股票投资比例中必须有不少于 80%的比例需投资于新动力主题的股票。本基金所指的新动力主题，是指依据十八届三中全会的经济发展精神，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主要分为两大投资主线：

1) 受益于深化改革的行业:

十八届三中全会公布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涉及了16个领域、60个要点,为未来中国改革的方向、目标和框架进行了详细的论述。通过把握《决定》精神,我们梳理出了以下几大改革领域的投资机会。

A 国企改革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提到“经济体制改革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核心问题是处理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我们认为,推进国企改革是当前处理政府和市场关系的重点领域,因此,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是国企改革,国企改革将是这一轮改革最大的红利所在之一。

我们认为,在竞争性的领域中,经营状况较差的国企将逐步退出,能够持续经营的国企以效率与公平作为经营目标,通过引入市场多种资本以及先进技术和管管理,以充分发挥国企的竞争力,激发国企动力;而在与国家利益相关的非竞争性领域,国企将在保持绝对掌控的同时,由政府进行资源配置,通过建立和完善市场化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以提高国企运营效率。

基于以上理念,本基金将重点关注以下几种国企改革中的投资机会:

a 垄断开放:例如银行、医疗服务、铁路等行业。

b 资产注入及整体上市:包括竞争性领域中的地产、化工、机械、建筑材料、汽车、家电、食品饮料、医药等行业,以及与国家利益相关的非竞争性领域中的金融、航天航空、国防军工等行业。

c 兼并重组:集中在竞争性领域中的汽车、水泥、电子信息、医药等行业以及资源型自然垄断行业。

B 金融改革

金融行业是国民经济中不可或缺的支柱产业,因此金融业的改革将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技术,而市场化改革将是未来金融改革的大方向。在金融改革的背景下,银行、券商、保险等行业将会迎来新的增长空间。

C 土地改革

《决定》中提到户籍制度改革、房地产调控去行政化、放开二胎政策、完善城镇化等精神将对房地产及建筑行业产生长期利好。

D 医疗改革

《决定》涉及到社会保障制度的完善、公立医院改革、鼓励社会办医和二胎

政策，为深水区医改指引了下一步的方向，总体利好医药行业的发展。

E 生态文明改革

《决定》中明确“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实行最严格的源头保护制度、损害赔偿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完善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制度，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将生态文明上升到政治的高度，显示了决策层对环境治理的高度重视。在此趋势下，环保、节能减排等行业将充分受益。

F 国民休闲文化领域改革

《决定》专门论述了推进文化机制创新的问题，显示了政府对文化产业发展的重视，因此将对传媒、餐饮旅游等行业产生利好。

2) 受益于产业升级的行业：主要指因科技技术发展导致的产业升级的相关行业，具体包括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部分受益于产业升级的传统产业。

A 战略性新兴产业：主要包括节能环保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生物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等。

B 受益于产业升级的传统行业：指符合中国经济结构发展方向，受益于增长动力，具有竞争优势和发展前景的少量传统行业。

基于以上理念，本基金所指的新动力主题包括了以下两类公司：

中信二级行业作为基准进行分类，在 83 个中信二级行业中选择了 59 个相关行业，具体包括：

中信一级	中信二级	中信一级	中信二级
餐饮旅游	景区和旅行社	家电	白色家电 II
传媒	传媒 II		黑色家电 II
电力及公用事业	发电及电网		小家电 II
	环保及公用事业		照明设备及其他
电力设备	电站设备 II	建筑	建筑施工 II
	输变电设备		建筑装饰 II
	新能源设备	农林牧渔	农业
电子元器件	半导体 II		牧业
	电子设备 II		渔业
	其他元器件 II	汽车	乘用车 II

房地产	房地产服务 II		汽车零部件 II
	房地产开发管理		汽车销售及服务 II
非银行金融	保险 II	商贸零售	商用车
	信托及其他		零售
	证券 II		贸易 II
国防军工	兵器兵装 II	食品饮料	食品
	航空航天	石油石化	石油化工
	其他军工 II		石油开采 II
机械	金属制品 II	通信	油田服务 II
	其他专用设备		电信运营 II
	通用设备		通信设备制造
	仪器仪表 II	增值服务 II	
	运输设备	医药	化学制药
基础化工	化学原料		其他医药医疗
	化学制品		生物医药 II
计算机	IT 服务		银行
	计算机软件	股份制与城商行	
	计算机硬件	国有银行 II	
建材	玻璃 II	有色金属	稀有金属 II
	其他建材		

②虽不属于上述 59 个中信二级行业，但经过一定程序筛选出隶属于新动力主题，具有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

为了紧跟时代的潮流，本基金必须对新动力主题产业的发展进行密切跟踪，当未来由于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产业结构的升级，本基金所指主题的内涵如发生相应改变，将视实际情况调整上述主题的认识及认定。

(2) 新动力主题的子行业配置

本基金以十八届三中全会的经济发展精神，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目标，主要投资于驱动未来中国经济发展，具有持续成长潜力的行业，在子行业的配置上，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多方面的因素。具体而言，可分为三个步骤：首先，

行业研究员通过对各子行业面临的国家财政税收等政策、竞争格局、估值水平进行研判，结合各行业的发展现状及发展前景，动态调整各自所属行业投资评级和配置建议；其次，行业比较分析师综合内、外部研究资源，参照比较基准，比较各子行业的相对投资价值，提出重点行业配置比重的建议；最后，基金经理将根据行业研究员、行业比较分析师的建议结合市场投资环境的预期与判断确定子行业的配置比重，对子行业基本面因素已出现积极变化但股票市场反应滞后的子行业进行重点配置。

（3）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对所涵盖上市公司的“成长性-估值指标”二维的概念、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具体而言，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

1) “成长性-估值指标”是一个二维的概念（毛利率、净利率、ROE 等指标为代表的成长性维度与 PE、PB 等指标为代表的估值维度），其分别反映公司的成长能力和估值水平。基金管理人力求在这两个维度中选出高成长性下具有低估值属性的投资标的。在实际投资操作中，本基金并不拘泥于参照单一指标，而是将综合考虑上市公司的基本面后，最大程度地筛选出具有持续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

2) 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结构的评估是指对上市公司经营管理层面的组织和制度上的灵活性、完整性和规范性的全面考察，包括对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对股东利益的保护、经营管理的自主性、政府及母公司对公司内部的干预程度，管理决策的执行和传达的有效性，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实际执行情况，企业改制彻底性、企业内部控制的制订和执行情况等。公司治理结构是决定公司评估价值的重要因素，也是决定公司盈利能力能否持续的重要因素。在国内上市公司较普遍存在治理结构缺陷的情况下，本基金管理人对个股的选择将尤为注重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评估，以期投资者挑选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股票。本基金管理人将主要通过以下五个方面对上市公司治理水平进行评估：

- A 产业结构
- B 行业展望
- C 股东价值创造力
- D 公司战略及管理质量
- E 公司治理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固定收益类资产的主要目的是在股票市场风险显著增大时，充分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并有效降低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

（1）利率趋势预期

准确预测未来利率趋势能为债券投资带来超额收益。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全面分析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和汇率政策变化情况，把握未来利率走势，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加大债券投资久期，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度缩小久期，规避利率风险，增加投资收益。

（2）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

收益率曲线反映了债券期限同收益率之间的关系。投资研究部门通过预测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调整债券投资组合长短期品种的比例获得投资收益。

（3）收益率利差分析

在预测和分析同一市场不同板块之间（比如国债与金融债券）、不同市场的同一品种、不同市场的不同板块之间的收益率利差基础上，投资部门采取积极策略选择合适品种进行交易来获取投资收益。在正常条件下它们之间的收益率利差是稳定的，但是在某种情况下，比如某个行业在经济周期的某一时期面临信用风险改变或市场供求发生变化时，这种稳定关系会被打破，若能提前预测并进行交易，就可进行套利或减少损失。

（4）公司基本面分析

公司基本面分析是公司债（包括可转债）投资决策的重要决定因素。研究部门对发行债券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运营能力、管理层信用度、所处行业竞争状况等因素进行“质”和“量”的综合分析，并结合实际调研结果，准确评价该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程度，作出价值判断。对于可转债，通过判断正股的价格走势及其与可转换债券间的联动关系，从而取得转债购入价格优势或进行套利。

4.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基金财产安全的前提下，对权证进行主动投资。基金的权证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综合衡量权证标的股票的合理内在价值、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行

权时间、行权方式、股价历史与预期波动率和无风险收益率等要素，运用市场公认的多种期权定价模型等对权证进行定价。

(2) 根据权证的合理内在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估值差价”以及权证合理内在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内在价值的考量，决策买入、持有或沽出权证。

(3) 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秉持稳健投资原则，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

6. 其他基金份额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以投资其他基金份额，管理人将根据其他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绩效、风险收益特征等因素，精选适宜的基金品种进行投资，例如持有货币市场基金进行流动性管理等。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 800 指数 (CSI 800) *80%+银行同业存款利率*20%

十、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报告期为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1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620,145,398.20	87.71
	其中:股票	620,145,398.20	87.7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7,860,363.89	8.18
7	其他资产	29,050,842.21	4.11
8	合计	707,056,604.30	100.00

1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49,949,423.41	67.9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8,052,500.00	2.72
F	批发和零售业	26,347,454.43	3.9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1,245,843.24	9.24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14,102,945.00	2.1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285,182.02	5.3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482,866.40	1.5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679,183.70	0.71
S	综合	-	-
	合计	620,145,398.20	93.58

1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28	金亚科技	1,673,634	45,188,118.00	6.82
2	300113	顺网科技	754,562	40,444,523.20	6.10
3	002323	中联电气	1,154,762	37,160,241.16	5.61
4	300169	天晟新材	2,708,146	36,559,971.00	5.52
5	300018	中元华电	807,963	36,519,927.60	5.51
6	300325	德威新材	2,047,190	35,825,825.00	5.41
7	600172	黄河旋风	1,643,412	34,232,271.96	5.17
8	002038	双鹭药业	596,422	33,787,306.30	5.10
9	002102	冠福股份	2,006,072	27,362,822.08	4.13
10	002712	思美传媒	200,313	20,265,666.21	3.06

1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1.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1.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028）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

根据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亚科技”）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公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和 2015 年 6 月 5 日公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书暨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上市风险的提示性公告》，金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周旭辉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4 日及 6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通字 15003、15004 号）。公告称“因金亚科技及周旭辉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金亚科技进行立案调查。截止本

公告发布日，金亚科技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本公司认为，上述调查尚未结束，调查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对金亚科技投资价值也可能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本公司会紧密跟踪，并根据调查进展采取相应投资决策。截至目前，本基金对金亚科技的投资均发生在金亚科技及其实际控制人受到证监会调查之前，对金亚科技的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本公司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42,970.8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7,533,360.0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918.97
5	应收申购款	1,167,592.3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9,050,842.21

11.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028	金亚科技	45,188,118.00	6.82	重大事项
2	300113	顺网科技	40,444,523.20	6.10	重大事项
3	002712	思美传媒	20,265,666.21	3.06	重大事项

11.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2/11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5/6/30	20.41%	2.87%	31.11%	1.80%	-10.70%	1.07%

(二)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生效，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未满 1 年。

2.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50%-95%，其中投资于新动力主题的股票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 0-3%；现金、债券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占基金资产比例不低于 5%（其中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尚未完成建仓。

3.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 800 指数 (CSI800) * 80% + 银行同业存款利率 * 20%。
4. 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中证 800 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5、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6、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7、基金证券交易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 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五) 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降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公告。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 (一) 对“三、基金管理人”中的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更新了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投资委员会成员的相关信息。
- (二) 对“四、基金托管人”之“(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 (三) 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之“(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和“(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信息。
- (四) 对“六、基金的募集”部分增加了募集相关情况。
- (五) 对“七、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增加了基金合同生效相关信息。
- (六) 对“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进行了更新。
- (七) 增加了“九、基金的转换”的相关信息。
- (八) 增加了“十、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相关信息。
- (九) 在“十一、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报告期：2015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
- (十) 在“十二、基金的业绩”中增加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2月11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的基金业绩表现数据。
- (十一) 更新了“二十三、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之“(一)资料寄送服务”和“(四)网络在线服务”
- (十二) 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自2015年2月12日至2015年8月11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